

# 共建网络文明 共享美好生活

## 传播网络文明 筑牢网络道德观念

在网络技术日新月异的今天,学习运用网络是每个人适应社会发展的必然选择和要求,而践行网络文明也是每个网民义不容辞的义务。网络作为公共空间,人们有发表言论的自由与权利,但言论要遵循社会文明规则,要遵守社会公德和秩序、恪守法律法规底线和价值观念等,这样才能让网络世界充满善意、暖意和正能量。

网络环境比较复杂,不文明现象严重影响网民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随意传播转发不实谣言、在不当言论中发泄情绪,

不利于构建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。我们每一个人在上网时要筑牢网络道德观念,自觉养成良好的上网习惯,坚决抵制网络低俗之风,尊重他人的网络生活。要进行善意的交流沟通,取长补短,回复别人的网络留言要谨慎对待,语言文明得体,言辞委婉大度,要学会尊重他人,做一个有责任感的网络文明人,不造谣、不诽谤,不说不文明话语,以实际行动践行网络文明,在虚拟世界里播撒文明的种子,创建文明道德、健康活泼的网络生态环境。

## 传播网络文明 守住安全上网底线

互联网给人们带来了无限可能。互联互通是这个时代的鲜明特征,也是这个时代的快捷符号,与此同时,数据安全、信息安全也面临许多现实和潜在的风险,守住安全底线成为现在的重大课题。

安全没有保障,发展就无从谈起。在当下互联互通的时代背景下,守住网络安全底线包括众多内容,比如数据安全、信息安全、设备安全、密码安全、内容安全等等,任何方面的安全问题都可能是“致命一击”。网络安全无小事,事事都关系重大。预防和抵御风险是一个永恒的话题,也是网络安全的永恒主题。随着我国网络安全政策法规体系不断健全、网络安全工作体制日益完善,全社会网络安

全意识和能力显著提高,不断加快推进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,为维护国家在网络空间的主权、安全和发展利益提供了坚实的保障。

网络无边,安全有界。面向未来,夯实网络安全依然任重道远。网络不是法外之地。作为网络空间的参与者,我们要争做新时代网络法治的守护者、网络文明的传播者和网络安全的践行者,自觉增强网络安全意识,积极宣传网络安全知识,对网络上的有害内容要积极主动举报,主动知法、学法、懂法。让我们携手努力,共筑坚不可摧的网络安全防线,共建网络文明建设新新格局,共谱网络安全新篇章,为守护网络安全贡献自己的力量。

随着科技的发展,网络越来越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,从衣食住行到社交娱乐,互联网已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。网络对现实生活的影响越来越大,更改变着人们的生活习惯、节奏、状态。当下,良好的网民素质、安全可靠的网络秩序已然成为文明城市建设的重要因素。人们只有正确使用网络工具,文明上网、健康上网、适度上网,才能构建健康、文明、安全、绿色的网络空间。共建网络文明是每一个互联网企业、每一个网民都需要肩负的重要责任。

## 传播网络文明 防止上当受骗

当今社会,人们习惯了使用微信、微博等平台与网友们分享生活、抒发情感,习惯使用购物软件、打车软件、订餐软件享受共享经济带来的便捷……网上办公、网上教学、网上购物等新业态快速发展,互联网已然成为人们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的新空间,成为获取公共服务的新平台。然而,你在网络上暴露的信息越多,随之而来的网络安全问题也就越多。那么,如何能够预防网络诈骗呢?

下载国家反诈APP,从源头上防止被骗。如遇可疑情况,请及时报警;不轻信虚假信息。对于在网络上找你借钱的好友,一定要打电话核实身份;网上购物时,要选择正规、大型电商。设置复杂支付密码并定期更换,最好选择“密码+验证码”双重验证;在网站注册账号时,只填带\*号的必填项,尽量提供最少的个人信息;

不随意打开陌生邮件,尤其是带附件的邮件或者声称中大奖的邮件;尽量别“蹭网”,公共场所的未知WiFi一定不要连接;如今在微信上测性格、运势等链接泛滥。这些链接通常会要求你提供姓名、年龄等基本信息,后台还会直接获取你的手机号码等信息;切忌贪小便宜。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,天上不会掉馅饼;尽可能不要在网站上公开自己的姓名、电话号码和家庭住址等信息,可以写某先生/女士。现在的很多租房网站都会对用户联系信息隐藏几位,这种方法就相对安全得多,起码不至于让人随便一搜索就搜到;不随便透漏个人信息。骗子会变换千万种手段来窃取你的信息,一定要重视自己的信息安全。在和陌生人的交流中,不随便透漏个人信息,更不要随便填写调查问卷。

## 普法宣传进社区 网络安全入人心

网络安全关系千家万户。为了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的网络安全意识,营造安全、健康、文明、和谐的网络环境,近日,西安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到社区广场开展“网络安全为人民、网络安全靠人民”普法宣传活动。

活动中,法院干警向群众发放普法宣传传单,针对辖区居民可能遇到的各种网络安全危害,普及《网络安全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网络安全相关知识,引导社区居民自觉抵制网络谣言,防范网上有害信息,警惕在网上购物、浏览信息等活动中发生的网络诈骗,携手共建清朗安全的网络空间。同时,围绕近年电信网络诈骗、网络传销、网购诈骗、恶意二维码等典型案例,开展网络安全科普活动,通过线上

线下的方式全覆盖宣讲,引导广大群众争做网络安全的参与者、守护者和贡献者,共筑网络安全“防火墙”,让广大群众更为深入地了解与自己生活息息相关的网络安全知识,认识到保护好个人隐私的重要性,提高自身的网络安全防范意识。

此次活动向居民普及了网络安全知识,营造了人人参与的网络氛围,为共筑网络安全防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居民们纷纷表示,活动很有意义,今后要在日常生活中做文明安全上网的践行者和守护者。下一步,辽源市西安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加大网络安全宣传力度,丰富普法宣传方式,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网络安全意识和防护技能,将安全宣传延伸至基层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## 打击网络谣言 辽源公安在行动

近年来,一些社会热点事件中网络谣言乱象频发,严重扰乱社会秩序、影响社会稳定,人民群众反映强烈。为有效净化网络环境、依法严厉打击网络谣言,公安部网安局部署开展为期100天的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。辽源公安机关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,坚持依法打击和综合整治相结合,持续推进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纵深发展。

记者从我市公安部门获悉,截至目前,共依法查处造谣传谣人员17人,清理网上有害信息80条,有效净化了我市网络环境。其中,及时破获了在网上传播较为严重的“辽源出现了一群偷小孩的”网络谣言案。据了解,今年7月,我市龙山区市民

孙某某女儿因害怕在补课班独自去厕所,对孙某某说有人拉她。孙某某在未完全了解事情经过的情况下,在短视频平台发布“辽源出现了一群偷小孩的”网络谣言,多个平台大量传播,严重扰乱公共秩序。辽源公安机关依法调查,孙某某对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,谣言信息已删除。

在此,公安部门提醒广大市民朋友“不造谣、不传谣、不信谣”,提高对网络信息的鉴别、识别能力,不转发任何未经证实的信息,避免成为网络谣言传播的“二传手”。同时,公民发现个人合法权益因网络谣言受到不法侵害时,要及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当发现网络谣言违法犯罪线索时,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。

本版稿件由本报记者 姜默涵 采写 本版策划 李锋

流淌着辽水,  
历经沧桑的思绪,  
迸发着辽源,  
进军现代都市的华丽音符。

